

警犬基地及涉案财物管理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监理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工程 警犬基地及涉案财物管理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已由 北京市石景山区人民政府 以 关于警犬基地及涉案财物管理中心装修改造工程的情况说明 批准建设，招标人为 北京市公安局石景山分局，建设资金来自 政府投资(地方)，出资比例为 100%。本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监理与相关服务进行公开招标。

2. 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本工程建设地点 麻峪村双峪路51号
2.2 本工程建设规模 8474.02平方米 工程概算(估算)投资额 1319.973222 (万元)
2.3 本工程计划工期 150 日历天。
2.4 本工程招标范围 施工图纸范围内的建筑工程、装饰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采暖工程、消防工程、采暖燃气工程、室外道路工程、围墙大门工程、室外照明工程、室外动力工程、市政给排水工程、市政热力工程等工作内容
2.5 其他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具备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营业执照，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 房屋建筑工程监理丙级及以上 (专业、等级) 工程监理资质，具有 / (近年类似工程描述) 监理业绩。其中，投标人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注册监理工程师证书，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具有总监理工程师任命书。拟派总监理工程师 可以 (可以或不可以) 同时担任其他建设工程总监理工程师。

3.2 本工程 不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 (1) 联合体各方必须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权利义务；
(2)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工程中投标。

3.3 其他资格要求 /

4. 投标人信誉要求

4.1 本工程招标采用失信被执行人 否决性 (限制性/否决性) 惩戒方式。

4.2 其他信誉要求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且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于 2021 年 07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至 2021 年 07 月 27 日 16 时 00 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cctc.com）下载招标文件。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2021 年 07 月 22 日至 2021 年 07 月 27 日，每日上午 9 时至 11 时，下午 13 时至 17 时，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诺德中心2号楼508（详细地址）领取招标技术资料。技术资料押金 0 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1 年 08 月 12 日 14 时 00 。投标人资质符合本章第3.1款规定的，方可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电子化平台（网址：www.bcaactc.com）上传投标文件，并保存文件上传成功回执，递交时间以回执载明的上传成功时间为准。

6.2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工程招标公告已在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北京市），网址：ggzyfw.beijing.gov.cn”上发布，同时在www.bcaactc.com（北京市工程建设交易信息网）（发布公告的媒介名称）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市公安局石景山分局

地 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里甲1号

联 系 人： 李宗洋

电 话： 18612314220

传 真： /

电子邮箱： /

招 标 代 球 机 构： 北京中一鼎合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28号院
2号楼4层506

联 系 人： 齐奕楠

电 话： 19525621017

传 真： /

电子邮箱： /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盖单位CA电子印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盖个人CA电子印章）

公告发布时间： 2021 年 07 月 21 日